

回應立法會兒童權利小組委員會 對在考試及功課壓力下兒童的權利的建議

引言

防止虐待兒童會成立於 1979 年，至今已有 38 年，一直致力消除香港各種形式的虐待兒童事件。我們感到遺憾的是直到現時，仍未有清晰整全的數據分析，可作為評估現時香港兒童的情況。

《兒童權利公約》自 1994 年延伸到香港，政府有責任保障兒童的生存權、發展權、參與權及受保護權。根據《兒童權利公約》第 28 條「兒童有接受教育的權利，以充分發展個性、才智和身心能力，培養對人權、他人及自然環境的尊重及責任感。」唯現今學校大多要求學生專注於學業，令社會出現過度偏重考試和學術發展的情況，導致兒童在成長階段未能於非學術性領域得到全面發展，從而探索自己的興趣，發展自己的潛能。本會「求助及親子支援熱線」於 2016/17 年度共接到 1,121 宗熱線舉報及諮詢服務，當中有 613 宗為有關管教子女的個案，其中 154 宗(25%)涉及兒童的學習表現。而在 1,121 宗熱線舉報及諮詢服務中，有 198 宗(18%)為懷疑虐兒個案，其中涉及兒童學習表現的佔 26 宗(13%)。數字顯示家長關注子女的學業，有時在言語上會無意間傷害到兒童。根據 2015 年的一項調查¹指出，香港兒童的快樂指數跌至三年低位，他們在學習及課外活動方面感到壓力大、家課時數也是直接影響兒童快樂的因素。我們對在考試及功課壓力下兒童的權利有以下的建議：

兒童缺乏保護

根據本會「求助及親子支援熱線」於 2016/17 年度的數字，在 198 宗懷疑虐兒個案中涉及 225 名兒童，最多是介乎 6 至 8 歲，有 61 人(27%)，其次是 3 至 5 歲，有 59 人(26%)，年齡在 2 歲或以下也有 22 人(10%)。從數字顯示介乎 3 至 8 歲的兒童是最高危的組別，這個年齡組別包括了學前及小學階段的兒童。在充滿競爭的教育制度下，兒童自入讀幼稚園初期，家長及子女已開始感到壓力，升小一的兒童更需要重新適應學習環境，在這過渡期中，他們的學業成績或許未能達到學校的要求，這使部分家長非常緊張，往往會因催逼子女而影響親子關係，有些家長更未能控制情緒，對子女大聲責罵，繼而體罰，對兒童造成精神甚至身體虐待。建議政府投放資源於情緒支援服務予家長及兒童，推行有系統的家長教育課程，支援有 18 歲以下子女的家長，學習處理自己的壓力和情緒，了解子女在不同年齡層的成长需要，有助避免家庭悲劇的發生。

¹ 嶺南大學「香港兒童快樂指數調查」2015 年

關注兒童精神健康

大部份兒童因面對沉重的學習壓力和繁重的功課量而感到不快樂，不但影響他們對其他事物的興趣，還影響專注力及身體機能，甚至出現失眠，以及社交能力下降，更有機會引發焦慮及抑鬱症等。兒童精神健康問題日趨嚴重，但公營機構的識別及接受治療的輪候時間很長。建議政府增加有關兒童精神健康及對學校的支援，尤其是開學階段，協助學生適應學校生活，同時增加功課輔導服務，減輕家長與子女在學業上產生的衝突及壓力。

加強推行多元化教育

兒童透過多元化教育，可發展自己的興趣以拓展未來及個人成長。多元化發展能給予兒童更多機會在不同層面發揮、探索和拓展他們的所長和興趣。為了達到多元化發展的真正目的，兒童需要有機會從多方面的範疇去探索和發展自己的潛能，而學校是最能給予兒童機會發掘自己興趣的地方。建議學校提供全面的教育、多元發展配套及支援，讓兒童有更多學習和擴闊視野的機會，追尋自己的理想。

特殊教育支援不足

讀寫障礙兒童在學習上面對困難，盡早為他們識別尤其重要。唯現時衛生署兒童體能及智力測驗中心的評估服務輪候需時很長，未能及早得到評估服務，錯失在六歲前的黃金期接受適切的治療，不但影響兒童的行為及專注能力，亦影響其情緒及社交。共融教育推展至今，不少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於校內仍面對許多挑戰。由於他們難以利用文字展示知識，所以在一般傳統考試中，成績或許未能反映其知識水平。政府雖有投放資源於特殊學習障礙兒童，但主要是向學校按學生人數發放津貼，對前線老師的支援依然不足，以致兒童在學習上缺乏足夠的照顧。家長對學習障礙之認識亦不足，以致不懂得協助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子女，使家長承受極大壓力，導致家庭關係緊張，家庭成員之間亦容易出現衝突，影響兒童的身心發展。建議政府增加資源於學前評估服務及特殊教育方面，訂立長遠策略，協助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獲得平等學習機會，確保他們在考試時得到適當的支援及調適，能在相對公平的情況下進行評核。

檢討全港性系統評估及基本能力評估 (TSA 及 BCA)

有調查²發現小學生焦慮指數有上升趨勢，2015/16學年，本港小學生的焦慮指數較四年前高，由30.4分上升至32.3分，升幅達百分之八，顯示兒童的焦慮傾向趨高，當中以小三學生的焦慮指數最高，有34.5分，情況有年輕化趨勢。小三學生焦慮指數高於其他級別，估計與家長或學校催谷有關，加上小三學生要承受TSA帶來的壓力，焦慮情況比過往明顯。兒童的壓力來源多是憂心成績不理想或退步會被家長或老師責罵，其次是繁重的功課量及不斷的操練。兒童遇壓力不懂處理，容易出現焦慮，情況令人關注。建議教育局全面檢討全港性系

²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家庭健康教育及輔導中心「香港小學生焦慮指數調查」2016年

統評估 (TSA) 及基本能力評估 (BCA)，改善教與學，去除過度操練，以免兒童受壓。

聆聽兒童的聲音

兒童是整個教育制度下最重要的持份者。政府在推出重大教育改革或要徹底解決兒童面對過大的考試和功課壓力的問題時，必須聆聽不同能力和背景兒童的意見及評估對他們的影響。建議政府盡快建立一個全面及兒童友善的架構，收集兒童的聲音。

總結

兒童是我們的未來，亦是我們的現在。在現今的教育制度下，學習變成了應試操練，範圍偏狹，形式重於實質，分數至上，完全佔據了孩子的時間與空間。為了兒童的福祉，促請政府於 2018 年中成立的兒童事務委員會需參考《巴黎原則》所提及的架構及負責統整數據，檢視法例和政策，評估各項政策對兒童的影響，落實兒童權利公約精神，並訂立指標，讓香港兒童受到保護，他們的參與和發展權利也受到保障。期望政府能有長遠的預防虐兒政策，投放資源於預防工作，以保障兒童免受傷害。

防止虐待兒童會署理總幹事

黃翠玲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